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15

单位名称： 邢台市统计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2) 贯彻执行国家、省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政府有关统计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拟订统计改革方案，制定统计建设规划、统计调查计划、统计调查制度，指导和规范全市统计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组织实施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开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统计督察。组织实施统计执法检查监督和“双随机”抽查，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预防和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受理、办理、督办统计违法举报，指导监督各县（市、区）统计执法检查工作的。

(3)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民营经济统计制度。统一核算全市及各县（市、区）地区生产总值及派生产业增加值；组织实施投入产出调查和编表工作；编制全市资产负债表和资金流量表；牵头组织相关部门编制全市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整理、测算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4) 拟订重大市情市力调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调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全市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服务业及能源、投资、消费、人口和城镇化率、劳动工资、就业、社会、科技、文化产业、城市基本情况、县乡村三级社会经济基本情况、资源环境、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民营经济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6) 组织实施县域经济发展、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节能降耗、绿色发展、企业景气、妇女儿童监测、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以下简称新经济）、高质量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等统计监测，收集、整理和提供统计数据。

(7) 综合整理和提供财政、金融、旅游、交通运输、邮政、地质勘查、教育、体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对外经济、收入、价格等基本统计数据。

(8) 组织各县（市、区）和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服务业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9)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10) 依法审批管理部门和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基础业务建设；组织建立统计信息管理制度。

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统计数据质量的检查和评估。

（11）管理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执行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2）协助管理各县（市、区）统计部门领导班子；指导全市统计系统地方调查队业务工作、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名录库建设、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统计监测、社情民意调查、资料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市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监督管理县及县级以上政府统计部门的中央统计经费和省、市财政提供的专项经费。

（13）组织实施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调查、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调查、建筑业小微企业抽样调查、小微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调查，规模以下企业创新调查、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行业抽样与问卷调查，规模以下服务业抽样调查，并开展调查情况分析研究。

（14）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统计局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邢台市统计局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19.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15.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19.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19.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19.28	总计	62	1719.2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19.28	1719.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5.28	1715.2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715.28	1715.28					
2010501	行政运行	1527.28	1527.28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2	102					
2010506	统计管理	25	2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1	4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	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	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	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19.28	1527.28	19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5.28	1527.28	188.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715.28	1527.28	188.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527.28	1527.28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2		102			
2010506	统计管理	25		2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1		4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		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		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		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19.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15.28	1715.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0	4.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19.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19.28	1719.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19.28	总计	64	1719.28	171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19.28	1527.28	19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5.28	1527.28	188.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715.28	1527.28	188.00
2010501	行政运行	1527.28	1527.28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2		102
2010506	统计管理	25		25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1		4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		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		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		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0.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3.06	30201	办公费	22.8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9.65	30202	印刷费	0.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9.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9.4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6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57	30207	邮电费	34.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39	30208	取暖费	6.8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4	30211	差旅费	3.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00	30215	会议费	0.1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7.80	30216	培训费	5.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2.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67	30229	福利费	8.8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6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4			
人员经费合计		1365.14	公用经费合计					162.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邢台市统计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2		2.00		2.00	1.12	2.35		1.99		1.99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19.28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69.22 万元，增长 10.9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统计执法检查等工作开展，经费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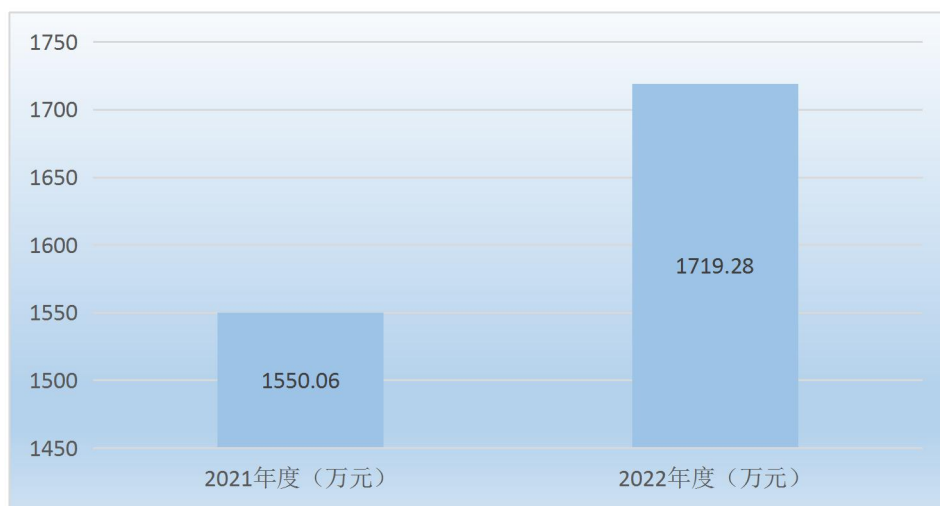


图 1：2021-2022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19.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19.2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19.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7.28 万元，占 88.83%；项目支出 192.00 万元，占

11.1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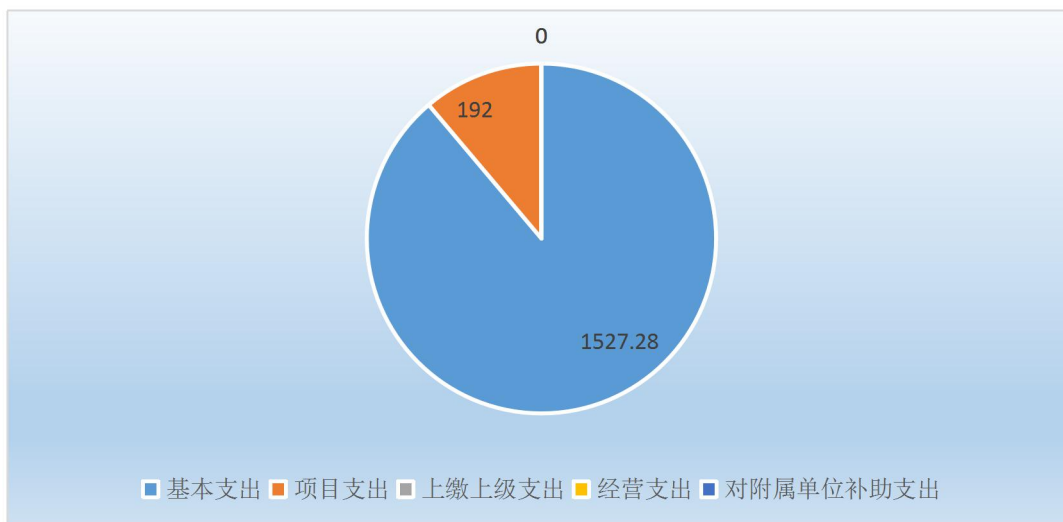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金额、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1,719.2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69.22 万元，增长 10.92%，主要是 2022 年统计执法检查等工作开展，经费相应增加；本年支出 1,719.2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69.22 万元，增长 10.92%，主要是 2022 年统计执法检查等工作开展，经费相应增加。



图 3: 2021-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单位: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9.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01%, 比年初预算增加 272.64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统计检查及统计专项执法经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级专项试点经费、统计网络和数据安全升级改造经费等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1,719.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01%, 比年初预算增加 272.64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统计检查及统计专项执法经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级专项试点经费、统计网络和数据安全升级改造经费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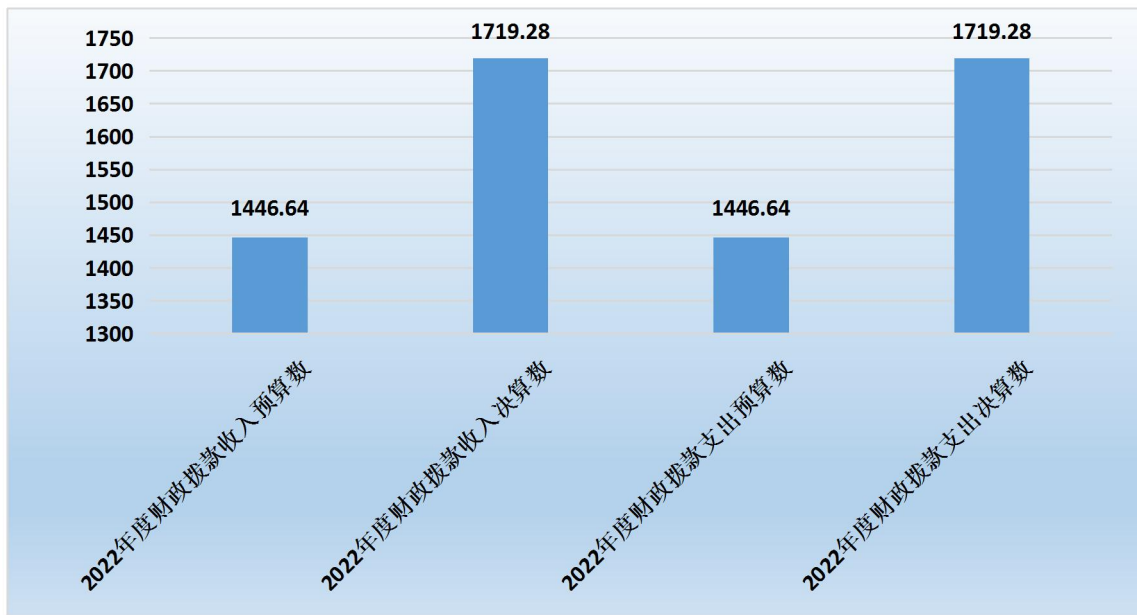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19.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15.28 万元，占 99.77%，主要支出用途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0 万元，占 0.23%，主要支出用途为差旅费。



图 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按功能分类/金额、单位: 元)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27.2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365.14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62.14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2 万元，支出决算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32%，较预算减少 0.77 万元，降低 24.68%，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2.30 万元，降低 49.46%，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与人次数均为 0、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与人次数均为 0、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 2021 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0%，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5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2.01 万元，降低 50.25%，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

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支出得到有效控制。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车购置数量为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9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2.01 万元，降低 50.25%，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支出得到有效控制。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 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25%。发生公务接待共 2 批次、26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77 万元，降低 68.75%；较 2021 年决算减少 0.30 万元，降低 46.15%，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14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5.37 万元，降低 3.2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机关运行中的各类一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1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79.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9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192.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组织对“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00 万元。“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委托“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等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

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我部门较好的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个项目均按照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有效开展，达到了预期目标。

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网络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网络的正常稳定，确保数据的网上报送；完成统计业务的培训工作，提高统计人员的业务水平，确保统计数据质量；完成统计数据研究并编印统计资料，提高统计服务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绩效指标设置规范需进一步完善，自评报告、自评表质量需进一步提高；支出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资金申请者、使用者开展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运行监控等方面的业务培训；加强专项资金编制和审核，避免绩效指标的不合理，确保绩效指标的全面性、规范性。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专项统计业务综合经费		项目级次	市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215001 - 邢台市统计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统计业务的培训工 作, 提高统计人员的业务 水平, 确保统计数据质量; 做好统计数据分析研究并 编印统计资料, 提高统计 服务质量			完成统计业务的培训工 作, 提高统计人员的业务 水平, 确保统计数据质量; 完成统计数据分析研究并 编印统计资料, 提高统计 服务质量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8	>=	8	场	10	完成	8
		数量指标	编撰统计信息、统计分析数量	7	>=	30	篇	91	完成	6
		数量指标	统计分析	7	>=	6	篇	47	完成	6
		数量指标	印刷品数	7	>=	3000	册	3230	完成	7
		质量指标	印刷内容正确率	7	>=	98	%	98	完成	7
		时效指标	按时编印资料	7	>=	95	%	95	完成	7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	<=	50	万	50	完成	7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分析经济运行形势	14	>=	3	篇	29	完成	13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按时完成率	14	>=	95	%	100	完成	14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1	文字描述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成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1	文字描述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成	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预算绩效指标设置规范需进一步完善，自评报告、自评表质量需进一步提高。改进意见及措施：1、加强对资金申请者、使用者开展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运行监控等方面的业务培训；2、加强专项资金编制和审核，避免绩效指标的不合理，确保绩效指标的全面性、规范性；3、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以便及时发现工作上的不足及失误，尽快弥补和纠正。									
填报人：	张福庆					联系电话：	3288238			
<p>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